

1



甲於 2023 年3月間加入A詐欺集團，先由 A詐欺集團以網路向被害人佯稱投資虛擬資產可獲高額利潤之詐術，使被害人陷於錯誤，依指示於A詐騙集團創設之網路平台設立錢包地址後，A詐騙集團成員再以話術指示被害人以高於市價之價格，向甲所招募之特定假幣商購買虛擬資產。

甲接受A詐欺集團指示後，先指定假幣商在網路社群媒體或交易所平台設立廣告，再由假幣商與被害人面交虛擬資產，假幣商將虛擬資產「飛」至被害人於 A 詐騙集團創設網路平台設立之錢包地址後，隨即遭A詐欺集團將資產轉移至由其控制之匿名錢包，並層轉至甲之集團上游，嗣A詐欺集團上游將收到之虛擬資產交予甲，甲再將虛擬資產賣給下一組被害人，甲可獲得現金價差，再以上開獲取的現金扣除價差後，經收水者層轉交由上游向交易所購買虛擬資產匯往A詐欺集團之國外錢包，再由A詐欺集團透過不詳交易，以此方式製造金流斷點，掩飾、隱匿上開詐欺犯罪所得去向。

資料來源：2024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 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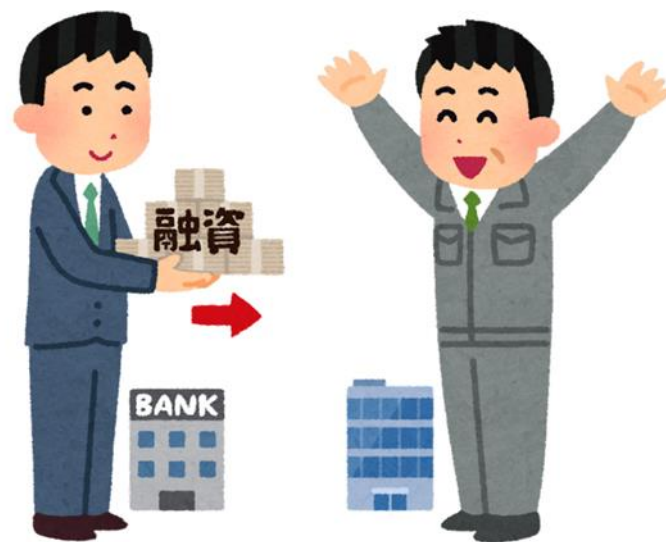


A 公司經營借貸媒合平台，對外以網路借貸媒合進行債權投資及認購方式吸收資金，偽造虛偽不實之高報酬債權供不特定人認購，使投資人陷於錯誤，支付款項購買不存在之債權，再由 A 公司每月依投資人認購之債權支付利息。惟自 2022 年底起，A 公司即未依限支付利息與清償本金情事，致投資被害人血本無歸，經統計吸收資金達新臺幣 1 億 5 千萬餘元。

資料來源：2024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

甲設立登記 A 公司後，隨即以該公司名義向銀行申辦帳戶，並將該帳戶存摺、提款卡及密碼，交付詐欺集團成員使用。俟該詐騙集團成員取得上開實體帳戶資料後，分別向不知情之 B 公司、C 公司等第三方支付公司申請代收款項服務，取得 B 公司與 C 公司提供之銀行虛擬代收帳號，復以投資賺外快之詐術詐騙乙，致乙陷於錯誤，匯款至前開虛擬帳戶內。

資料來源：2024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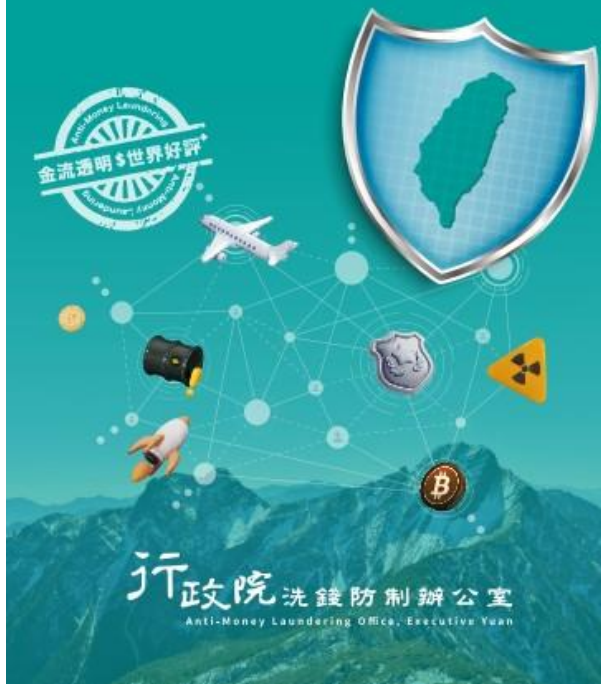


2024

國家風險評估報告 發布

2024年 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

National ML/TF/PF Risk Assessment Report



序 言

臺灣身為亞太防制洗錢組織 (Asia-Pacific Group on Money Laundering, APG) 的創始會員國，我們始終秉持著高度的責任感，積極投入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資武擴的工作。除了持續遵循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 (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 FATF) 所發布的最新建議外，也透過跨部會的合作與公私協力，展現政府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資武擴的決心。

我國2019年成功獲APG第三輪相互評鑑「一般追蹤」的最佳等第，然而我們的努力仍未停歇。在這些基礎上，本次國家風險評估報告除了延續過去的成果，更首次將「外籍移工匯兌公司」納入風險評估範圍，同時調整部分行業的評估內容，以期有效檢視我國所面臨的風險。此外我們亦邀請53個公部門及23個私部門一同參與，希望藉由公、私部門在專業領域的知識，集思廣益，深化國家的風險識別及防制策略。

行政院極為重視「五打七安」，將打擊黑、金、槍、毒、詐列為施政的重點，而洗錢防制也與此息息相關。這是因為不肖之徒在犯罪後，往往會使用各種管道去隱匿、掩飾其不法所得，以妨礙執法機關的追緝，進而享受這些不法利益，所以當我們做好洗錢防制的同時，也可以有效的打擊這些犯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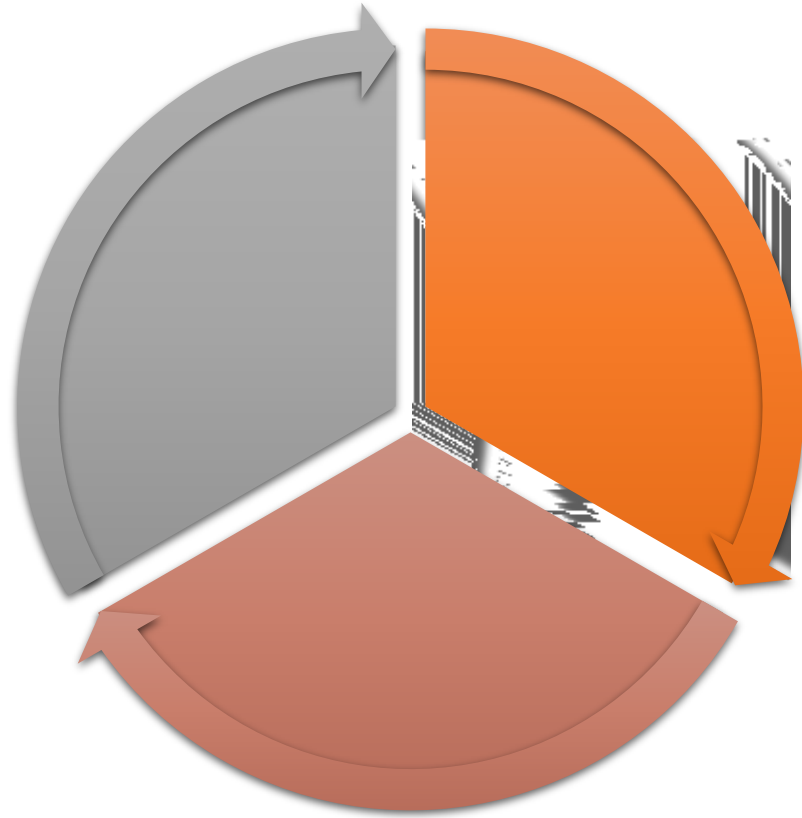
然而隨著科技的進步，犯罪的手法也不斷更新，過往的措施或許已遇到瓶頸。所謂窮則變，變則通，面對這些新興科技所帶來的挑戰，我們以「ABC」策略來因應，藉此更新並強化我國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資武擴的作為。

A指法規調適 (Adaption)，近期政府全面修訂、新增包含「洗錢防制法」、「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等專法在內的「打詐新四法」，增加執法人員手中的利器，將犯罪者繩之以法。而B則是防堵犯罪 (Block)，因應新型態詐騙，我們也採用更新的數位工具，同時擴大向民眾宣傳如何識別詐騙訊息，並同步提升對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事業或人員的監理。最後在C的部分則是跨國合作 (Cooperation)，透過與世界各國及 APG 等國際組織的密切合作，確保跨國犯罪無所遁形。

面對未來，我們將依循本次國家報告評估結果，作為政策制訂與執行的重要指引，維護金融環境的透明秩序。確保臺灣在亞太區域乃至全球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資武擴的版圖中，持續扮演關鍵角色，成為全球打擊洗錢、資恐及資武擴的標竿。

行政院長 卓榮泰
中華民國113年12月6日

3



FATF公佈洗錢/資恐高風險國家或地區名單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助恐怖份子有嚴重缺失之國家或地區:北韓、伊朗、緬甸
(20241025)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AMLD (Anti-Money Laundering and Counter-Terrorism Financing) website.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AMLD 調查局洗錢防制處' and 'FIU, TAIWAN 金融情報中心'. A search bar with 'Google 技術強化' is present, along with social media icons for Facebook and YouTube.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國內法規', '國外資料', '態樣分享', '年報及出版品', and '申(通)報專區'. The current page is titled '嚴重缺失國家或地區' and features a breadcrumb trail: '家 > 洗錢防制處 > 嚴重缺失國家或地區'. The article content shows a table with two entries, one of which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國內法規 ▾ 國外資料 ▾ 態樣分享 年報及出版品 ▾ 申(通)報專區 ▾

嚴重缺失國家或地區 [家](#) > [洗錢防制處](#) > [嚴重缺失國家或地區](#)

🕒 發布日期 106-06-26 09:10:48 更新日期 113-10-29 14:32:55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助恐怖份子有嚴重缺失之國家或地區

發布日期	國家或地區
20241025	(1) 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工作有嚴重缺失，各國應依照第19項建議採取反制措施 - 北韓、伊朗 (2) 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工作有缺失，各國應就相關之洗錢資恐風險執行適當的加強盡職調查措施 - 緬甸

FATF公佈ML/TF高風險國家或地區名單

其他未遵循或未充分遵循國際防制洗錢組織建議之國家或地區:阿爾及利亞(新增)、安哥拉(新增)、保加利亞、布吉納法索、喀麥隆、象牙海岸(新增)、克羅埃西亞、剛果民主共和國、海地、肯亞、黎巴嫩(新增)、馬利、摩納哥、莫三比克、奈及利亞、菲律賓、塞內加爾、南非、南蘇丹、敘利亞、委內瑞拉、越南、葉門(20241025)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of the Financial Intelligence Unit (FIU) of Taiwan.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text 'AMLD 調查局洗錢防制處' and 'FIU, TAIWAN 金融情報中心'.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Google 技術強化' and a list of popular topics: '進階搜尋', '熱門: 查察防選', '經濟犯罪防制', '毒品防制', '洗錢及資恐防制', '鑑識科技'.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國內法規', '國外資料', '態樣分享', '年報及出版品', and '申(通)報專區'. The breadcrumb trail is '洗錢防制處 > 未遵循國家或地區'.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title '其他未遵循或未充分遵循國際防制洗錢組織建議之國家或地區' with a publication date of '106-06-26 09:11:29' and an update date of '113-10-29 14:34:15'. Below the title is a table with two columns: '發布日期' and '國家或地區'. The table contains one row with the date '20241025' and the list of countries: '阿爾及利亞(新增)、安哥拉(新增)、保加利亞、布吉納法索、喀麥隆、象牙海岸(新增)、克羅埃西亞、剛果民主共和國、海地、肯亞、黎巴嫩(新增)、馬利、摩納哥、莫三比克、納米比亞、奈及利亞、菲律賓、南非、南蘇丹、敘利亞、坦尚尼亞、委內瑞拉、越南及葉門'.

發布日期	國家或地區
20241025	阿爾及利亞(新增)、安哥拉(新增)、保加利亞、布吉納法索、喀麥隆、象牙海岸(新增)、克羅埃西亞、剛果民主共和國、海地、肯亞、黎巴嫩(新增)、馬利、摩納哥、莫三比克、納米比亞、奈及利亞、菲律賓、南非、南蘇丹、敘利亞、坦尚尼亞、委內瑞拉、越南及葉門

我國通過 APG評鑑的 4大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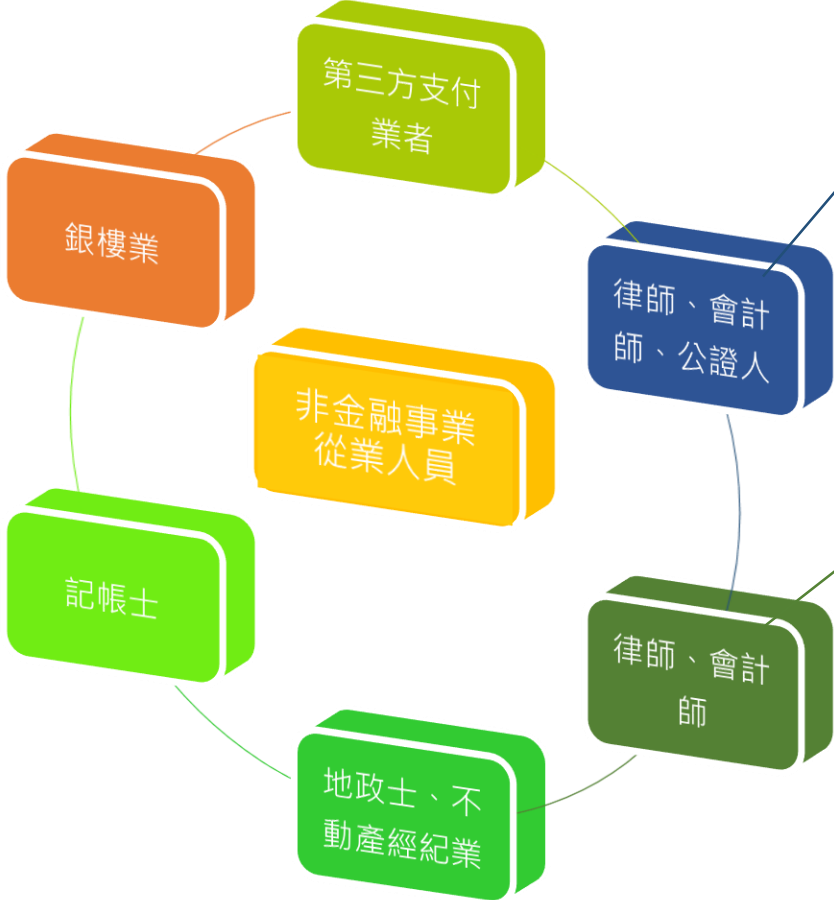
1. 促進經貿發展
2. 健全與穩定金融秩序
3. 有效打擊犯罪
4. 有助台灣實質國際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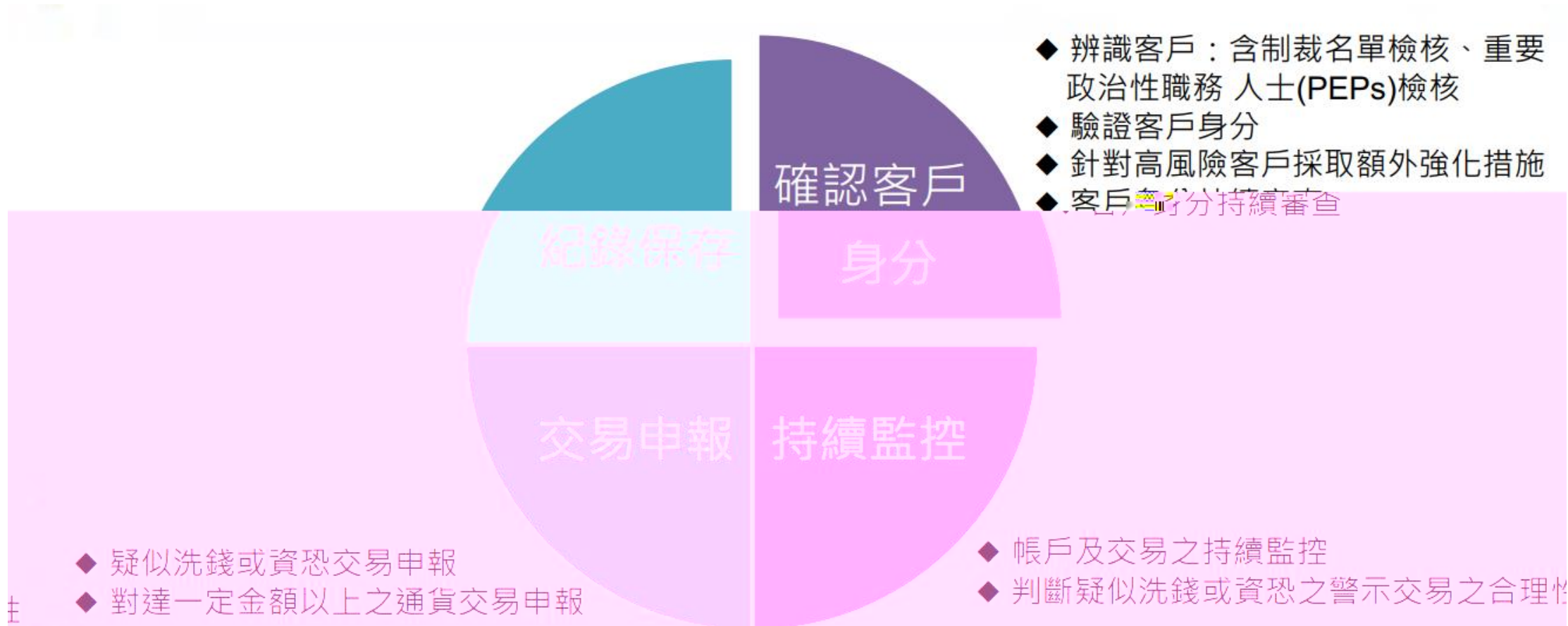
4



金融業



5



6

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

通訊保障及監察法

打詐四法

刑事訴訟法特殊強制處分專章(科技偵查法制化)

洗錢防制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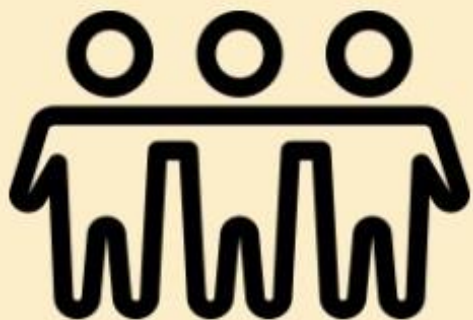
加重詐騙犯刑責



- 同一詐騙行為詐騙1000萬元以上



法定刑**3年以上10年以下**



- 三人以上共犯詐欺罪（又假冒公務員、廣播網路散布、深度偽造）



法定刑**加重其刑1/2**



- 利用境外機房對境內之人詐騙





溯源追查共犯及犯罪所得





澈底斷絕犯罪誘因



擴大沒收範圍

- 犯罪所用之財，一併沒收
- 其他違法利得，一併沒收



提高假釋門檻

- 受徒刑逾1/2提高逾2/3
- 累犯逾2/3提高逾3/4



不得假釋

- 三犯以上



1 強化保障



諮詢轉介諮商



法律訴訟協助



透過設置165反詐騙專線受理被害人報案、問題諮詢，並視需求轉介提供心理諮商等協助

對於符合法律扶助法資格之詐欺犯罪被害人，司法人員、警察應告知其權益並予必要之協助



2 填補損害

共同訴訟



提出民事訴訟之主要攻擊防禦方法相同被害人可選定一人或數人為全體被害人起訴或被訴

損害填補



詐欺被害人專章保護



刑事程序中適時轉介調解或和解要求被告支付賠償金，或由檢察官透過緩起訴處分要求賠償



3 減輕負擔

減免擔保金



被害人聲請假扣押、假處分、假執行等保全程序時，法院裁定擔保金不超過價額之十分之一

詐欺被害人專章保護



暫免
訴訟費
執行費



被害人向行為人提出民事訴訟或上訴時，暫免繳納訴訟費，聲請強制執行時，暫免繳執行費





詐騙集團怎麼取得**金融卡(存摺)**?

- 詐
騙
手
法
- 1 假交友
 - 2 出租帳戶
 - 3 假求職
 - 4 假貸款
 - 5 解除分期
 - 6 假冒公務員
- 小
心
被
騙

真實案例大公開

人頭帳戶真實案例

假交友

我接到在國外工作的朋友來電，稱要回國買房，要匯5萬美金給我請我先幫他看房，但是他說因為從國外匯錢回來需要經過**外匯局**，所以叫我加一名叫OOO的LINE，稱他是外匯局人員，OOO要我把提款卡及密碼寄給他才能協助我匯款，當我的帳戶被警示才驚覺遭詐騙。

關鍵字：國外朋友、外匯局、提款卡、LINE

出租帳戶

我在臉書社團上看到一則貼文，貼文寫遊戲金流出**租帳戶**，剛好我有金錢需求，於是我就私訊對方，後續跟對方加LINE，我提供我的金融卡共3張給對方，並且提供金融卡密碼，後續我要領錢時才發現帳戶被警示。

關鍵字：出租帳戶、金融卡、LINE

人頭帳戶真實案例

假求職

我因為求職需求，於臉書上看到**家庭代工**的工作廣

假貸款

我在臉書上看到資金需求的廣告後留下自己的LINE

幫忙貸款

提高過件率

關鍵字：求職、家庭代工、
金豬卡、LINE、店到店

關鍵字：貸款、過件率、
網路銀行、LINE

不要將金融帳戶交給任何人

人頭帳戶真實案例

解除分期

我曾經於網路購物，卻接獲詐騙集團電話，以話術**訂單錯誤**的理由，要求寄送提款卡才能解除重複扣款，我依指示寄送提款卡，之後我的帳戶遭警示才發覺遭詐騙。

關鍵字：訂單錯誤、解除分期、提款卡

假冒公務員

我接獲假冒**戶政事務所**來電，稱有人拿我的證件申辦戶籍謄本，後來有假冒的**檢察官**及**警察**來電，說我涉及刑案，並佯稱要協助我暫緩執行及分案處理，要求我將金融卡及密碼放在路邊，之後我的帳戶遭警示才發覺遭詐騙。

關鍵字：戶政事務所、檢察官、警察、金融卡